

附件 3-3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城建项目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填报人姓名：李春华

联系电话：3887968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5 日

一、项目概况

（一）简述项目的设立背景

为了加快城建项目建设，通过开展市内相关道路建设、改造、维修，对路边绿化进行提升等工程项目，完善城市路网结构，营造便捷通畅的城市道路系统，有效提高道路通行能力，改变城市面貌，缓解城市居住环境拥挤现状，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水平。市建管中心对甘棠路、汴溪桥工程、方舱医院项目等城建项目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形成本评价报告。

（二）立项依据

城建项目开展都通过市发改局进行批复立项，项目建设后将极大改善周边交通环境。

（三）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1,312.27 万元（年初预算安排 7,262.78 万元，年中追加 2,049.00 万元（方舱医院项目），市财政根据当年财力情况安排给我中心部门预算支出，共收回预算资金 7,999.51 万元，其中收回甘棠路工程建设资金 6,176.72 万元、汴溪桥工程 3.41 万元、船厂跨江桥梁项目 956.60 万元，贯溪桥新桥抬升工程 10.96 万元、江桥路与建设路交叉口西侧路面加铺沥青改造工程 32.22 万元、方舱医院项目 819.60 万元），实际使用 1,312.27 万元，资金使用率达到 100%，满足代建城建项目建设资金需要。

（四）预期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022年，市建管中心积极探索管理新模式，通过挂图作战，全力保障项目按时按质完成建设。

1. 甘棠路（江北路-发展大道）工程已竣工验收，根据合同约定本年度需支付工程结算款和其他服务费余款，工程完工大大提高城区交通运输能力，方便周边居民出行，美化道路两侧环境。

2. 汴溪桥工程于2019年12月已竣工验收，根据合同约定本年度需支付工程结算款和其他服务费余款，工程完工验收后有利于提高群众出行效率，提升城市形象。

3. 江门市方舱医院项目本年根据合同约定需支付工程款1,229.40万元，方舱医院项目建成后，有效加强防疫防控工作。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投入

2022年“城建项目”项目总投资投入1,312.27万元。

（二）过程

2022年“城建项目”项目预算安排7,262.78万元，年中追加2,049.00万元（方舱医院项目），市财政根据当年财力情况安排给我中心部门预算支出，共收回预算资金7,999.51万元，实际下达额度1,312.27万元，实际支出1,312.27万元，资金使用率达100%。

上述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列支，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做到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等违反规定的行为发生。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时效绩效指标：

1. 2022年甘棠路工程（江北路-发展大道）、汴溪桥工程等2个城建项目均在2022年10月完成支付工程款及服务费余款。项目支付完成率100%。

2. 2022年方舱医院项目在2022年12月完成支付第一期工程款。项目支付完成率100%。

（二）社会效益指标：

1. 通过支付甘棠路、汴溪桥工程等工程工人工资和结算款，项目已验收并交付使用后，方便广大群众出行，提高道路通行效率，有效缓解拥堵，减少交通事故，改善经济、社会和自然环境，创造新的就业机会和促进沿线地区经济的发展。

2. 方舱医院项目建成后，不仅在战时可以应对新冠肺炎诊疗需要，还可以作为疫情防控常态化情况下的隔离场所，在疫情结束后的平时，也能对应对传染性疾病以及其他的大规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对及时救治、控制疫情、促进社会经济全面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重要作用。

（三）可持续影响指标：

1. 甘棠路工程、汴溪桥工程等项目的建设实施后，将提

高和改善生活水平和环境质量,促进生活配套等各方面设施的完善。通过市民满意度调查,市民对道路建成通车,表示非常满意,满意度为 98%。

2. 方舱医院项目的建设实施,提高疫情防控常态化情况下的隔离效果,有效加强防疫防控工作,群众表示非常满意,满意度为 100%。

四、项目主要做法和经验

(一) 注重项目任务细化,力争按时按质完成建设。根据 2022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及市重点建设项目考核目标要求,攻坚克难,扎实推进各代建项目建设。一是抢抓施工黄金季节,抢工期、赶进度,着力推动在建的船厂跨江桥梁、市技师学院荷塘校区(一期)、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健康大楼及市第一幼儿园(金地园)等项目提速提效。二是重点统筹谋划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加快推进市公安局反恐维稳训练基地(一期)及市中心医院医技大楼等项目工程开工建设。

(二) 注重建章立制,完善管理制度,管理更加有效规范。修订完善了《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代建工程项目采购工作指引(试行)》《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代建工程“评定分离”工作细则(试行)》《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代建工程项目公开招标工作指引》等规章制度,为打造高效、廉洁、阳光工程提供制度保障。

(三) 强化责任担当,开展代建项目评定分离改革的探

索与实践。助力擦亮“中国建筑之乡”品牌，积极推进工程招投标“评定分离”试点改革深入，按照市政府统筹要求落实《促进江门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十条措施》，助力稳链补链强链控链，推动行业发展，践行城市建设为民理念。

五、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一是对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不到位，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绩效目标不够规范，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的合理性不够。项目管理上需要进一步规范，预算执行和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工作仍需进一步提高。三是工程类的资金支付以序时进度为考核依据，与工程项目实际进度不符，与合同约定的支付条款有较大冲突。

（二）改进措施或有关建议

一是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工作，科学合理编制预算绩效目标，优化支出结构。二是市建管中心项目组根据工程项目实际情况，细化测算预算资金，合理确定部门资金额度，强化过程管理，切实提高预算执行率，确保绩效目标完成。三是建议结合工程项目特点，合理调整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进一步量化考核细则。

六、项目自评结论及得分

市建管中心城建项目基本完成预定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项目效益明显。自评结果为优，得分为 98 分。